

伯十章

我厭煩我的性命

祢為何使我出母胎呢？不如我當時氣絕，無人得見我；這樣，就如沒有我一般，一出母胎就被送入墳墓。我的日子不是甚少嗎？求祢停手寬容我，叫我在往而不返之先——就是往黑暗和死蔭之地以先——可以稍得暢快（伯十18-20）。

人都有求死的本能；以利亞有過，約拿也有過，你我當中或許也有人有過。

當我細細品讀約伯這段言語時，我試著想像一個人是有多麼地痛苦，以致於會情願自己從來沒能出過娘胎、會祈求神停手寬容，是讓他死的那一剎那直到前往黑暗死蔭之地之間的須臾片刻，能夠稍得暢快。正如《約伯記》十章1節約伯自述，他真正是「厭煩了自己的性命！」

閱讀約伯的這一段哀嚎，如果撩撥不出太多情感或思緒的人，他的人生是幸福的。

許多人的一生中都會遭遇若干苦難與試煉，但絕境至約伯這般的，除了主耶穌的受難，怕是無人能出其右的。正因為所遭遇的苦難至大，又因為他是義人，是神親自稱讚「地上再沒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連義人都遭遇了這麼大的試煉與苦難，所以約伯的整個故事得以安慰每一顆受難中的心靈。

這就好像我遇過的若干女性朋友，哭哭啼啼地跟我哭訴公婆如何讓她的日子難過，安慰她們最好的辦法就是從我的資料庫裡頭隨便挑幾個自己的遭遇當作笑話講一講，馬上就能讓她們目瞪口呆、內心暗暗地破涕為笑，她們受傷的小媳婦心靈也因此得到醫治。

在苦難中發現有人的遭遇比自己還要悲痛，自己負面的感受就會得到釋放。

人有的時候需要個對照組，在苦難中發現有人的遭遇比自己還要悲痛，自己負面的感受就會得到釋放。如果這個對照組在痛苦的遭遇中還能依靠神、產生屬靈向上的力量，最後得以喜劇收場，這就成了見證，能對我們的信仰產生勵志的作用。

所以將約伯之所以遭遇如此大的試煉，歸結於這試煉背後的目的，是要篩出約伯的自義，這樣的總結對約伯的要求標準是高了些。

沒有人能在遭遇約伯的那些事情以後，能夠不埋怨、不咒詛、不喪志、不離道、不背棄神。然而《約伯記》第一章說，約伯在这一切的事上並不犯罪，也不妄評神；第二章記載，約伯在撒但第二波的攻擊之後，面對妻子的譏諷，他卻說：「難道我們從神手裡得福，不也受禍嗎？」能做到這分上，約伯已屬不易。真正激動他怒氣的，是朋友自以為是的安慰與輔導。

連神都責備約伯的三個好朋友、向他們發作怒氣，說他們議論神不如神的僕人約伯說的是；足見神並不是要他人從約伯的苦難中議論約伯的自義。那麼約伯受難對我們的啟示是甚麼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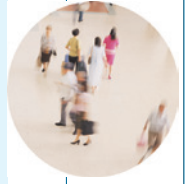
聖經中記載了許多義人的事蹟，其中斷不乏義人受苦的情節，但沒有一個像《約伯記》一樣，將一個義人受苦的整個心境、思緒、對神與己關係的反思描述得如此詳盡；也沒有一個將義人在日常生活中行義的事蹟描述得如此詳實，讓我們知道，這個被神稱讚「地上再沒有人像他完全正直」的約伯，在受試煉之前是如何行義。閱讀前者能讓我們在受試煉的痛苦中得到啟發，重拾一顆平靜安穩的心；閱讀後者讓我們在平時的日子中有個參考的典範，知道自己行義的範圍和情操還有許許多多的不足。

而於約伯本人，試煉期間是人所能忍受的痛苦之極限，但最終結局帶給他的，是更豐盛的屬靈體驗、更多的恩典祝福、與神的關係更接近；正如約伯後來所言：我從前風聞有祢，我現在親眼看見祢！



信仰
專欄

杏
樹
枝



耶和華的話又臨到我說：耶利米你看見甚麼？我說：我看見一根杏樹枝。
耶和華對我說：你看得不錯，因為我留意保守我的話，使得成就。

